



张海的刑是咋减的?

花钱买通关节, 刑期一减再减

今年1月, 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官方微博上的一则通报, 让张海假立功案浮出水面。通报显示, 张海案原生效判决认定张海有立功表现的事实可能有误, 对此进行立案审查。

2007年2月, 佛山市中院判决张海构成职务侵占罪和挪用资金罪, 执行有期徒刑15年, 张海不服判决并上诉至广东省高院。2008年9月, 省高院认定张海检举揭发犯罪嫌疑人张某某伙同他人在佛山市禅城区抢劫致人死亡的事实, 佛山公安机关据此侦查破案, 构成立功, 故改判张海执行有期徒刑10年。

举报、破案、立功, 看似顺理成章, 背后却隐藏着惊人黑幕交易。记者调查发现, 当年协助张海立功减刑的多名律师和执法人员均属于知法犯法, 在他们的运作下, 法律程序变成了环环相扣的灰色利益链。

第一步: 律师活动, 花钱找线索。一份司法资料显示, 2006年下半年, 原广东大成律师事务所律师徐玉发为帮助其当事人张海立功减刑, 找到时任佛山市看守所副所长罗建能, 要罗建能为张海寻找检举立功线索材料, 并送给罗建能3万元。

第二步: 监所开后门, 执法者传授“减刑指南”。“只要是张海举报的, 他们肯定去查。”一名涉案者在

近日, 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布了广东健力宝集团原董事长张海违法减刑系列案部分案情, 检察机关对此立案24人, 涉案范围波及司法机关、看守所、法院系统及部分律师、社会人员。一段时间以来, 记者对此案进行调查发现, 涉案者多为“知法犯法”的律师和执法者。令人震惊的是, 在“购买检举线索谋求立功减刑”之外, 还出现了罪犯买通律师和公职人员、继而假造立功的案中案。

张海的刑是咋减的?

律师花钱找线索, 执法者传授“减刑指南”, 民警“假破案”

其他案例

为了实现减刑, 故意导演犯罪

像张海这样的“假立功”案件并非孤例。记者调查发现, 个别律师与执法者互相串通, 为帮助当事人减刑, “没线索制造线索、无犯罪制造犯罪”, 甚至让无辜者身陷囹圄。

2013年4月, 龙岗区看守所对在押人员杨某某举报称, 赵某某长期在龙岗贩卖毒品。公安机关随后安排线人向赵某某“要货”, 并在交货现场“人赃俱获”, 随后以涉嫌贩卖毒品罪将此案移送检察机关。

检察官审案中发现疑点, 反渎职部门继而追查, 揭开了一起“导演犯罪, 谋求立功”的案中案。原来, 杨某某的委托代理人周某某、莫某某为帮他减刑, 以5000元报酬

诱骗赵某某到深圳帮助运送毒品, 随后把这一消息转告看守所管教陈某某, 由陈某某传递信息给杨某某, 才有了杨某某检举“重大贩毒线索”的一幕。

“策划犯罪、诱骗运毒、制造线索”, 差点让20多岁的务工人员赵某某成了“大毒贩”。深圳市检察院公诉一处检察官张若平告诉记者, 用诱骗无辜者运送毒品这种方式栽赃陷害他人、继而检举立功、骗取减刑的个案极为罕见, 其性质十分恶劣。

专家认为, 无论是律师还是执法者, 一旦突破法律底线, 整个法律程序会被各个击破, 严重损害司法权威及公信力。

专家声音

具体执法“走偏”, 亟待堵塞漏洞

目前张海已逃往境外, 有关部门正在启动追捕和引渡程序。司法界人士认为, “假立功”问题值得警惕, 我国的减刑制度虽然不断完善, 但“徒法不能自行”, 具体执法一旦“走偏”, “假立功”就有了存活的土壤。

法学专家认为, 犯罪分子能通过“假立功”骗取减刑, 执法人员滥用权力问题突出, 主要原因是程序封闭、监督滞后。

“举报线索从看守所交到派出所, 破案只花了6天, 期间举报线索是否经过编号登记、相关领导是否批准等并未显示, 说明在押人员举报线索管理混乱。”一名基层检察人员说, 减刑立功的程序不为外人所知, 对执法人员却是再熟悉不过的工作, 容易导致“监守自盗”、浑水摸鱼。

中国政法大学教授阮齐林告诉记者, 立功减刑主要发生在执行前

和执行期间, 认定罪犯立功大多依据监狱出具的证明材料, 书面审查、书面确认, 也为“假立功”提供了方便。

专家指出, 在检举的关键阶段, 驻监所检察官的监督作用并未发挥, 信息由监所掌控, 再报送法院、检察院, 驻监所检察官对检举情况了解不够及时, 容易出现监督盲点。

近来, 广东省高院、广州市中院分别在其官方网站对提请减刑、假释的案件进行裁前公示, 这些内容公示后受到社会广泛关注。

广东外语外贸大学法学院副教授杜晓君认为, 法院这一做法值得肯定, 但相关文书较少对认定立功情节等作详细说明, 公众很难了解检举的犯罪事实、性质、危害程度等, 如果司法文书公开的内容更丰富、更翔实, 像张海这样的“假立功”行为很难逃脱社会监督的眼睛。
据新华社

中国海警船驱赶菲渔民 外交部: 维护正常秩序

针对日前中国海警船用高压水炮驱赶菲渔民一事, 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25日表示, 中国政府公务船依法维护黄岩岛海域的正常秩序, 中方不接受菲律宾就此事提出的交涉。

有记者问, 菲律宾政府今天召见中国驻菲使馆官员, 对中国海警船在黄岩岛附近海域用高压水炮驱赶菲渔民提出交涉, 中方对此有何回应?

华春莹说, 中方不接受非方的交涉。黄岩岛是中国固有领土。中国政府公务船一直在黄岩岛海域值守, 以维护中国主权, 并依法维护该海域正常秩序。

她说, 对于该海域的外国船只, 中国公务船一直在正当和合理的限度内进行管理。据新华社

卫计委: 做好雾霾对健康影响的监测评估

记者25日从国家卫生计生委获悉, 该部门今年将依据职责重点做好空气污染对人群健康影响监测和健康风险评估工作, 开展相关研究和科普宣传, 加强部门协作和信息共享, 与环境保护、气象等部门开展合作与研究。

据了解, 2013年, 在中央财政支持下, 国家卫生计生委组织在16个省份开展空气污染(雾霾)对人群健康影响监测。在此基础上, 2014年将进一步加强监测。通过长期、连续监测, 逐步开展空气污染(雾霾)对人群健康风险评估。同时, 开展空气污染及其健康影响、空气重点污染物健康危害评估等一系列调查与研究。
据新华社

上海下月起 实施“单独二胎”政策

上海市第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一次会议25日表决通过《上海市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修正案》, 明确自今年3月1日起, 夫妻一方为独生子女, 只生育了一个子女, 可申请再生育一个孩子。上海就此成为全国第六个通过地方立法落实“单独二胎”政策的地区。

按照单独夫妻生育意愿、自然间隔等因素推算, “单独二胎”政策落地后, 预计每年新增2至3万新生儿。
据新华社

遭遇“限涨令”, 开发商后悔前期定价太低 翠屏城无奈“谷底价”卖房



2014年伊始, 南京楼市“限涨令”似乎并没有松动迹象, 这让前期定价较低的一些刚需楼盘很无奈, 只能微调价低价卖房。其中, 南江宁板块知名刚需大盘翠屏城最为典型。

翠屏城“被限价”难涨 60万起就能买三房

去年上半年南京刚需市场炙手可热, 众多楼盘乘机抬高房价, 江宁、江北、仙林湖、麒麟科技园等板块的刚需楼盘, 纷纷上涨1000元/平方米不等。于是今年物价主管部门对楼盘“限涨”更为严格。这让前期定价保守的刚需楼盘, 今年遭遇涨价瓶颈, 只得无奈低价卖房。

南江宁刚需大盘翠屏城尤为典型。2013年底, 该盘均价为8500元/平方米左右, 而目前均价8700元/平方米左右。“市场形势很好, 我们也想多涨点, 但是物价部门不允许。”尽管翠屏城去年的销售量在南京市名列前茅, 但该盘一位销售负责人却无奈地表示, 算上融资成本、

建安和人力成本等, 该项目的利润还是负数。

据了解, 翠屏城将在3月底4月初推出600多套刚需房源, 房价不会大幅上涨。主力户型在69-94平方米之间, 总价集中在60万-80万元。对于首次置业的年轻人来说, 总价低至60万元, 首付18万元就可以买到超值实用三房。

双地铁、熟配套 大品牌云集区域价值无限

笔者从南京地铁一位负责人处得到证实, 2014年将有地铁三号线、机场轻轨和地铁10号线相继开通。翠屏城所在的南江宁板块将受益地铁三号线和机场线的双重便利。加上众多规划利好, 龙湖、朗诗、碧桂园等大牌房企, 已纷纷拿地南江宁。

地铁三号线、机场轻轨开通后, 从翠屏城驱车5分钟即可对接地铁三号线秣陵站和机场轻轨翔宇路北站。目前, 该盘还开通了社区巴士, 专程接送社区业主往返于地铁一号线百家湖站。

翠屏城的社区环境也值得称道。该盘占地面积65.5平方公里, 前期别墅组团已经交付, 整个小区容积率仅1.35。项目还紧依秦淮天然水系, 占据近40000平米无污染水域及原生态河岸, 同时拥有15万平方米的运动主题水景公园, 单体投资超过3000万元。另有面积超过2500平方米的星级私家会所, 内部配置设施一流的健身房、桌球室、游戏室、红酒廊、微影院, 超越主城高端品质社区的生活享受, 为业主创造尊崇优越的居住品质。(周映余)

■售楼地址
南京市江宁区天禄大道1号

■看房交通贴士
公交线路: 8:00-17:00 地铁百家湖站搭乘社区巴士, 公安铜线、安禄线、东铜线、东禄线、快1线等到马塘站。
自驾路线: 1. 机场高速至禄口处下可至项目; 2. 双龙大道往南直走可至项目。

■销售热线
52778088 (周映余)